

台灣人口有九成是台灣人一成中國人

母系社會的平埔族是台灣最主要的原住民

清朝時期台灣的原住民平埔族人被稱為「熟番」，以別於住於高山上未被歸化的原住民「生番」。台灣納入日本統治後，「生番」稱為「高砂族」，國民政府稱為「山地人」或「高山族」。台灣平埔族廣泛分佈在台灣平原上，是台灣社會中與中國清朝官方有交流的平地或近山地原住民的總稱。1639年台灣文獻會估計在台灣漢人(中國人)才1萬人。清朝乾隆21年(1756年)喀爾吉善奏摺：土著流寓并社番(即原住民平埔族)有660,147人。乾隆33年(1768年)鄂寧奏摺：土著流寓并社番有691,338人。乾隆42年(1777年)鐘音奏摺：土著流寓民戶有839,803人。乾隆48年(1783年)雅德奏摺：土著流寓民戶有916,863人，這些原住民是清朝的平埔族，高山族並不屬於清朝的勢力範圍，故不包括在內。

從日治時代1900年至1943年日本政府所做戶口調查，台灣各族別人口所佔總人口平均百分比如下表：平均佔總人口百分比：平埔族93.6%，高山族3.56%，本島人95.67%，日本人3.9%，外國人(主要是中國福建廣東人)0.58%，可知台灣原住民當中以平埔族為主體，這是台灣歷史重要的數據。

1900年至1943年日本政府台灣人口調查表 資料來源：台灣大學法律學院圖書館典藏

年代	平埔族	%	高砂族	%	本島人	%	日本人	%	外國人	%	總人口
1900	2,707,322	95.12	95,597	3.36	2,802,919	98.48	37,954	1.33	5,235	0.18	2,846,108
1905	2,979,018	95.38	76,443	2.45	3,055,461	97.82	59,618	1.91	8,223	0.26	3,123,302
1910	3,106,223	92.97	122,106	3.65	3,228,329	96.62	98,048	2.93	14,840	0.44	3,341,217
1915	3,327,812	92.04	132,279	3.66	3,460,091	95.70	137,229	3.80	18,225	0.50	3,615,545
1920					3,566,381	94.91	166,621	4.43	24,836	0.66	3,757,838
1930					4,400,076	94.37	232,299	4.96	46,691	1.00	4,679,066
1940					5,682,233	93.50	348,962	5.79	46,190	0.76	6,077,385
1943					6,134,408	93.15	399,455	6.07	51,978	0.79	6,585,641
平均		93.60		3.56		95.67		3.90		0.58	

台灣原住民的母系社會漸被誤導為父系社會

台灣原住民佔絕對多數的平埔族和一部分高山族群是母系社會，即傳家傳女不傳男，原本沒有姓氏，只有名字。新生嬰兒的名字，隨繼承法則，在新名之後加上母親的名字。乾隆23年(1758年)楊景素在台灣擔任縣承內，嚴加禁止漢人越界侵擾平埔族，並奏請準對其轄內平埔族眾賜姓冠之，即將平埔族採用中國百家姓為姓，改為漢姓。他任內對平埔族賜姓，主要有潘姓，其餘：陳、劉、戴、李、王、錢、斛、蠻、林、黃、江、張、穆、莊、郭、來、印、力、鍾、蕭、盧、楊、朱、趙、孫、金、賴、羅、余、米、葉、衛與吳等姓。後來另增：高、白、黎、錢、巫、莫、文、顏、萬、岳、溫、卓、尤、夏、兵、東、穆、英、機、斛、蠻等姓。平埔族人改為漢姓後，被誤認為漢人。

1879年清朝統領吳光亮又頒布「化番俚言」32條，其中一條：「分別姓氏，以成宗族。…各莊分別姓氏，嗣後兒女須從父姓，一脈相傳」。母系社會的原住民有些族群從此成了父系社會。後來在日本統治時，將日本的習俗帶入台灣。男女結婚時，女性都須冠夫姓，子女須冠父姓，將台灣人的原有的母系社會轉變成為父系社會。國民政府來台後，更將有中國姓氏的台灣人歸併為中國人，這是非常不恰當的政策。

國民政府撤退台灣人口的變動

1949 年國民政府撤退，中國人遷入台灣，從 1946 年至 1952 年共有 568,211 人。當時大陸來台者以福建省、浙江省、江蘇省、廣東省、山東省等五省為最多，人數 535,761 人，佔遷台人數 94%，絕大多數與居住在沿海地區，有部分則是與政府有計畫的撤退有關，此後中國人遷入台灣人數銳減。

1946 年到 1956 年台灣省政府每年人口調查如右表。雖然混有外來血統，

例如閩客、荷西、日本等，但終屬少數，已溶入於絕對多數的原住民血統之中。由上述可知台灣原住民(即本島人)佔大多數，其中母系社會的平埔族佔絕對多數。1956 年 9 月 16 日台灣省政府戶口普查處公布，台灣總人口達到 9,225,426 人；本島人有 8,297,147 人，佔約九成；中國人有 928,279 人，僅佔約一成，此後變動不大。

2019 年 8 月底官方統計台灣總人口為 23,593,794 人，台灣原住民族 16

人口總數：569,677 人，2.41%；新住民人口總數：536,452 人，2.27%；而中國人(漢族) 人口之絕對多數的民族，約佔總人口 95%。這個官方人口統計資料與 1956 年《中華民國戶口普查報告書》人口統計資料完全不同，而且跳脫人們的想像。原有九成本島人的人口，僅留下 2.41%少數的 16 族原住民人口，其他的本島人突然變為中國人，好像台灣本島人突然消失，而被中國人併吞了，令人百思不得其解。

平埔族被政令併為漢人誤導台灣人為中國人

日治時代末期，在台灣中國人僅少數，僅數萬人。國民政府遷台後，1954 年竟以一紙台灣省政府的政令，而將「平埔族」併入為平地漢人，與從大陸撤退來台的中國人合併成為中國漢人，聲稱台灣人有 95%是中國漢人，因此誤導台灣

戰後來台外省籍人數統計表 (單位：人)

年代	1946	1947	1948	1949	1950	1951	1952	合計
人數	26,922	34,339	98,580	303,707	81,087	13,564	10,012	568,211

資料來源：《臺灣光復二十五年》(南投：臺灣省政府新聞處，1970) 臺灣省政府統計處編印，《臺灣省統計提要》，第 56-57 頁。

1956 年在台外省籍人口原籍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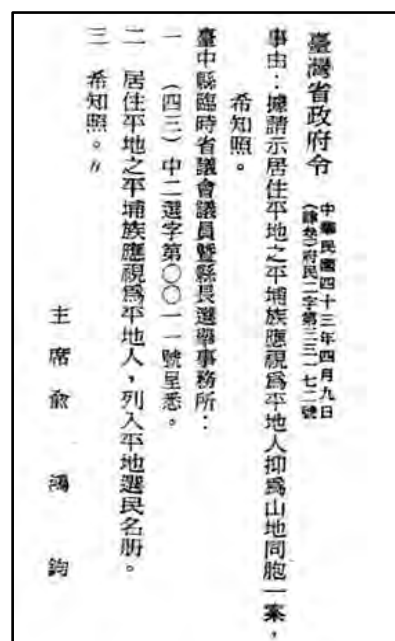
籍貫	人口數	%	籍貫	人口數	%	籍貫	人口數	%
福建省	142,520	15.35	安徽省	44,533	4.80	上海市	16,179	1.74
浙江省	114,830	12.37	河南省	41,674	4.49	南京市	12,491	1.33
江蘇省	95,836	10.32	四川省	36,369	3.92	廣西省	11,620	1.25
廣東省	92,507	9.97	湖北省	36,184	3.90	遼寧省	11,220	1.12
山東省	90,068	9.70	河北省	36,124	3.89	北平市	7,850	0.85
湖南省	54,154	5.83	江西省	30,666	3.30	其他	53,454	5.76
總計							928,279	100.0

資料來源：台灣省政府戶口普查處《中華民國 45 年戶口普查報告書》(台中：台灣省政府 1957 年)。

1946 年至 1956 年國民政府台灣人口調查表

年代	本島人	%	中國人	%	總人口
1946	6,059,139	99.38	37,978	0.62	6,090,117
1947	6,429,214	98.48	99,239	1.52	6,528,453
1948	6,600,341	97.09	197,819	2.91	6,798,160
1949	6,853,353	93.18	501,526	6.82	7,354,879
1950	6,904,858	92.22	582,613	7.78	7,487,471
1951	7,182,789	92.34	596,177	7.66	7,778,966
1952	7,409,165	92.44	606,189	7.56	8,015,354
1956	8,297,147	89.94	928,279	10.06	9,225,4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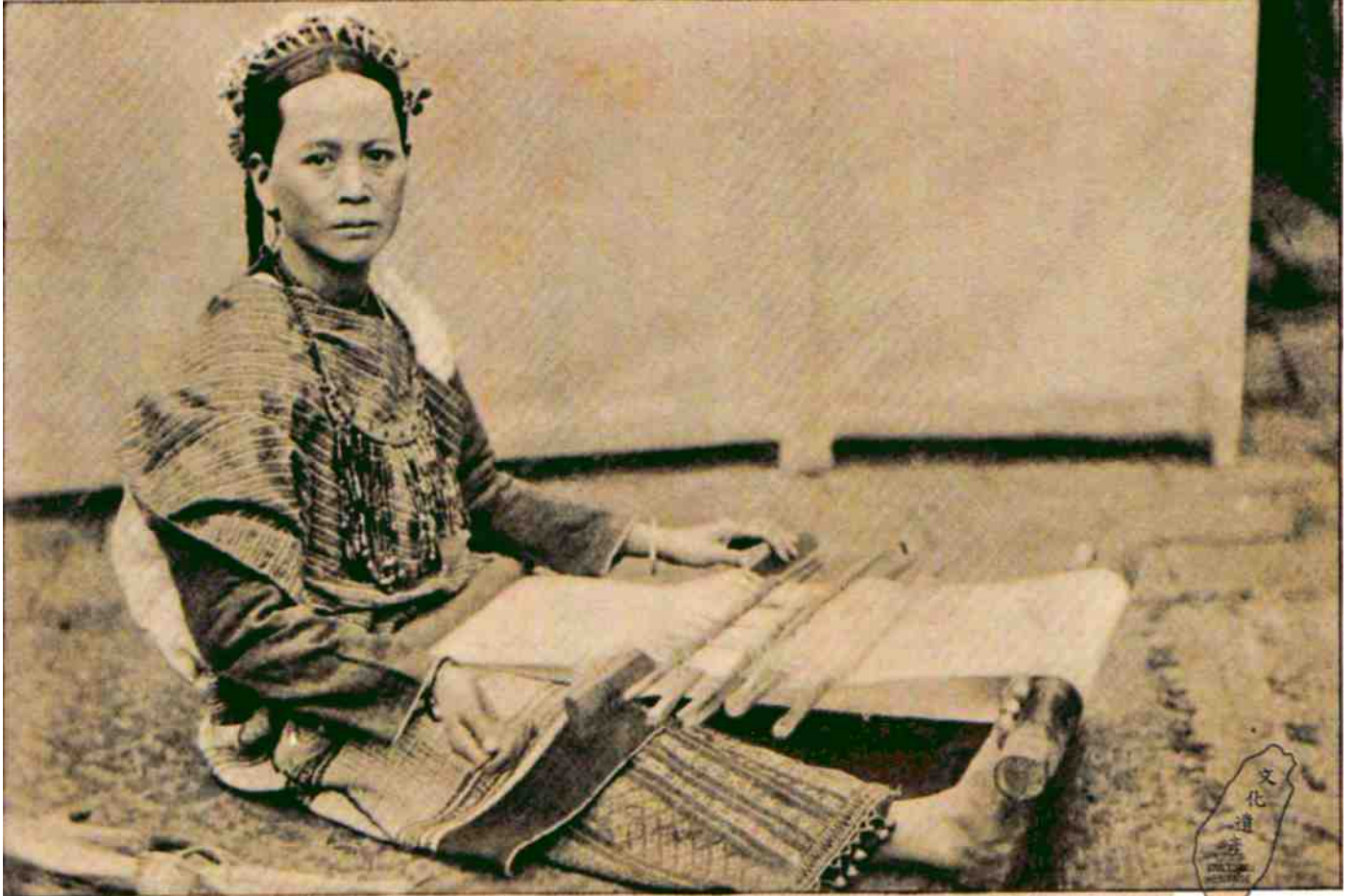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1956 年《中華民國戶口普查報告書》，第 2 卷第 1 冊，第 721-723 頁。



國民政府將平埔族併入為平地漢人的政令。

人成為中國人的不實現象，這是天大的笑話與錯誤。

根據《中華民國戶口普查報告書》，1956年中國人僅佔一成，九成為本島台灣人，迄今台灣政府不承認大部分台灣人的平埔族原住民才是真正的台灣人，而將大部分台灣人認為是中國人，等於滅絕大部分的台灣平埔族，即誤導台灣人成為中國人，這是非常錯誤的政策，欺騙台灣人，以及國際社會。一直到現在，台灣政府還是沒有釐清事實真相，不但造成台灣人對中國關係的誤解，甚至造成世界各國對台灣人的誤解。當今政府應有責任盡速調查清楚，將真相公告予全世界，台灣才能在世界上立足。



盛裝漂亮平埔族的婦女正在編織布料

